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0-04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吕家进执行董事任职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1月12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吕家进先生担任本行执行董事的议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已经核准吕家进先生的任职资格,吕家进先生正式就任本行执行董事。

吕家进先生的简历请参见本行于2020年7月2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4)。

本行董事会对于吕家进先生的加入表示欢迎。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7日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20-076

##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1月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1月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单位:辆

| 产品类别  | 产品型号      | 11月   |       | 去年同期    |        | 年度对比  |         |
|-------|-----------|-------|-------|---------|--------|-------|---------|
|       |           | 本月    | 去年同期  | 本年累计    | 去年同期   | 完成率   | 增幅%     |
| 产 能   | 客车        | 37    | 5     | 640.0%  | 243    | 723   | -60.8%  |
|       | 皮卡        | 950   | 452   | 103.0%  | 6618   | 4796  | 39.3%   |
|       | SUV       | 0     | 0     | -       | 0      | 0     | -       |
|       | 特种车       | 29    | 56    | -48.21% | 345    | 409   | -15.6%  |
|       | 合计        | 1016  | 553   | 83.73%  | 7206   | 5940  | 21.31%  |
|       | 其中:新能源客车  | 2     | 2     | 60.0%   | 155    | 594   | -72.46% |
| 汽车零配件 | 乘用车(支)    | 18797 | 18879 | -3.28%  | 146287 | 76734 | -14.63% |
|       | 客车        | 31    | 6     | 416.67% | 220    | 724   | -69.61% |
|       | 皮卡        | 885   | 384   | 130.47% | 6204   | 6086  | 2.76%   |
|       | SUV       | 0     | 0     | -       | 0      | 0     | -       |
|       | 特种车       | 33    | 59    | -44.07% | 349    | 430   | -18.84% |
|       | 合计        | 949   | 449   | 111.36% | 6623   | 7240  | -5.76%  |
| 商用车   | 其中:新能源商用车 | 4     | 0     | -       | 154    | 563   | -73.56% |
|       | 乘用车(支)    | 78190 | 66666 | 17.62%  | 647290 | 76783 | -15.63% |
|       | 商用车(自载)   | 2216  | 1263  | 76.40%  | 20146  | 16279 | 23.76%  |

注: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7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1

##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桐昆转债”信用等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受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桐昆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发行了“桐昆转债”,其到期兑付日为2024年11月19日。根据联合资信跟踪评级结果,“桐昆转债”的最新债项信用等级为AA+。

根据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桐昆转债”跟踪评级变动的公告》,“桐昆转债”已符合转股及赎回条件。自2020年11月27日起,“桐昆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自律规则及联合资信《终止评级制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联合资信终止对“桐昆转债”的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桐昆转债”的评级结果。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0-117

##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通知书》(编号:沪证监调查字202000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并分别于2020年8月7日、2020年10月8日、2020年10月10日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2020-099、2020-106)。

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若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将被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停牌后第三个交易日下午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并在公司股票停牌上市满六个月的期限届满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恢复正常,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002838 股票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148

##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旭力生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完成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解散烟台旭力生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后续安排的议案》,同意解散烟台旭力生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烟台旭力生恩”)及后续安排。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事务简称)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0年12月7日,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同意对烟台旭力生恩进行注销,基金注销工作完成。

烟台旭力生恩注销后,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600004 股票简称:白云机场 公告编号:2020-073

##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1月生产经营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白云机场2020年11月生产经营数据快报

| 项目          | 11月          |         | 累计            |         |
|-------------|--------------|---------|---------------|---------|
|             | 本月数          | 同比增长    | 累计数           | 同比增长    |
| 一、起降架次(架次)  | 40,278.00    | -24.7%  | 311,956.00    | -26.07% |
| 其中:国内航线     | 37,219.00    | -30.1%  | 289,329.00    | -13.5%  |
| 地区航线        | 12.00        | -67.84% | 1,920.00      | -56.8%  |
| 国际航线        | 2,931.00     | -70.5%  | 40,707.00     | -63.1%  |
| 二、旅客吞吐量(人次) | 5,014,048.00 | -19.3%  | 38,301,357.00 | -20.9%  |
| 其中:国际航线     | 4,947,294.00 | -23%    | 38,287,667.00 | -22.9%  |
| 地区航线        | 6,000.00     | -100.0% | 62,270.00     | -91.1%  |
| 国际航线        | 66,754.00    | -26.3%  | 2,440,477.00  | -38.9%  |
| 三、邮件吞吐量(吨)  | 173,199.46   | -1.2%   | 1,681,197.93  | -0.14%  |
| 其中:国内航线     | 69,222.34    | -6.2%   | 517,854.47    | -23.2%  |
| 地区航线        | 6,040.55     | -0.3%   | 62,074.86     | 81.2%   |
| 国际航线        | 107,936.57   | 3.08%   | 1,011,267.66  | -0.63%  |

重要说明:  
一、上述数据本月数为快报数据,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  
二、因存在非航务类的飞行,部分项目分项数字之和与总计数存在差异。  
三、上述运输生产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0

##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9月9-10日,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0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0桐昆SCP002),发行总额为6亿元人民币,期限270天,发行利率为2.80%,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3月11日全额到账。

现本公司2020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12月6日到期,本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兑付完成该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510,356,164.38元。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7

##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1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0年11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2020年12月11日(周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2020年12月11日(周五)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0年12月4日(周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凡在2020年12月4日(周五)下午收市后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保管的本公司股东名册内之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祥云路四条华联创新中心2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关于选举王锐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转让华联资产评估机构的选聘、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普通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赞成通过。

上述第2、3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上述第1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上述第2、3项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和《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均可以投票 |
| 100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100  | 《关于选举王锐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200  |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300  | 《关于转让华联资产评估机构的选聘、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够表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  
(2)由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其他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委托人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由代理人转委托第三人代表股东(包括法人股东、个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a、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b、由委托人签署并经公证的授权代理人可以转委托第三人出席股东大会的书面授权委托书;c、授权代理人签署的委托第三人出席本次会议

股票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0-135

##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通过电话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3日以直接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雪莹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净资产验证及相关咨询业务等服务,聘期一年。以上事项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据实际情况决定审计机构的报酬、调整服务范围或个别事项项目安排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近期公司实施2020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变更,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165,428,229元变更为人民币1,171,812,446元,公司总股本从1,165,428,229股变更至1,171,812,446股。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7)。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优化管理职能,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本公告附件。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基本信息情况:  
1.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珠珠工业区珠珠二街1号3楼310室  
2.会议登记日:2020年12月21日  
3.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4日14:3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38)。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

股票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0-138

##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通过电话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决定于2020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采用中投股份(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召集股东大会的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2月24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2月2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交易系统与互联网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21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0年12月2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见证人。  
(八)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珠珠工业区珠珠二街1号3楼310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00《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7)。

(三)其他事项

1.议案200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结果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100  | 总议案                  | 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均可以投票 |
| 100  |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200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0年12月22-23日9:00-12:00、14:00-17:30  
2.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珠珠工业区珠珠二街1号3楼310室董事会办公室会务组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原件或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原件,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原件或复印件;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的有效证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的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3)异地股东通过电话、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二)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彭韶敏女士、孙婉女士  
联系电话:0754-88887818  
传 真:0754-88887818  
电子邮箱:ir@topsec.com.cn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珠珠工业区珠珠二街1号3楼310室  
邮编:515041  
2.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

股票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0-137

##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并对《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根据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授予454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11,604,217股,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增发普通股的方式授予激励对象。因参与本次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李雪莹女士、孔建阳先生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其在本次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前6个月内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决定对上述两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5,120,000股限制性股票暂缓发放,待相关条件满足之后再为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手续,因此本次实际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384,21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384,217.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71,812,446.00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10月20日出具了【2020】00062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授予授予认购资金情况进行了审验。

截至2020年11月3日,公司已经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该等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0年11月3日。公司总股本由1,165,428,229股变更为1,171,812,446股。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总股本的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修订条款及具体内容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65,428,229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71,812,446元  |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普通股1,165,428,229股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普通股1,171,812,446股 |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及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相关手续。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

股票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0-136

##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大华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及其关联方无关联关系。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应的独立性及资源保障能力。大华所于2019年度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净资产验证及相关咨询业务等服务,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据实际情况决定审计机构的报酬、调整服务范围或个别事项项目安排等事宜。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大华所品牌源自1985年10月上海财政局和上海财经大学共同发起设立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1月26日,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遵照财政部《关于加快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战略方针,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广东大华信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几家较大规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整体合并。合并重组、整合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8月31日,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9月,根据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取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转局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1月3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得北京市财政局京财许可[2011]0101号登记设立。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9号院7号楼1101  
5.业务范围:1992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年经CAOB认证,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年首批获得沪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格,2012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6.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基金2019年度年末数:266.73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万元;相关职业风险基金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是否曾受到过刑事处罚或网络、大数据处罚:2019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二)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大华所合伙人人数为19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458人,其中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699人,从业人员总数为6119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1.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王忻  
从业经历: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央企及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2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沈彦波  
从业经历: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证监会及财政稽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6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三)业务信息  
大华所2019年度业务总收入为199,035.34万元,2019年度审计业务收入为173,246.61万元,2019年度证券业务收入为73,426.61万元,2019年度审计业务收入为18,858万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为3,319家。具备涉及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大华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1.项目合伙人:王忻,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央企及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2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陈亚娟,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及央企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央企及其公司年度审计工作。2012年开始负责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0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王忻  
从业经历: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7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央企及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2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注:在“赞成”、“反对”、“弃权”三栏中,选择同意的栏打“√”,其他栏打“×”。如股东不作出具体选择,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股东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授权委托书适用)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本次股东大会

股票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0-135

##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通过电话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3日以直接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雪莹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净资产验证及相关咨询业务等服务,聘期一年。以上事项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据实际情况决定审计机构的报酬、调整服务范围或个别事项项目安排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近期公司实施2020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变更,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165,428,229元变更为人民币1,171,812,446元,公司总股本从1,165,428,229股变更至1,171,812,446股。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7)。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优化管理职能,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组织架构图详见本公告附件。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基本信息情况:  
1.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珠珠工业区珠珠二街1号3楼310室  
2.会议登记日:2020年12月21日  
3.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24日14:3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38)。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

股票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天融信 公告编号:2020-138

##